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实精密”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易实精密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下：

一、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易实精密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普通股 1,8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5.9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6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845,849.07 元，截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 W[2023]B039 号）。

易实精密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自上市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含第 30 个自然日，即自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2023 年 7 月 7 日），获授权主承销商金元证券有权使用超额配售股票募集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发行人股票，且申报买入价格不得超过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截至 2023 年 7 月 7 日日终，金元证券未使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本次易实精密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270 万股。

易实精密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5.98 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 1,800 万股的基础上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270 万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2,070 万股。易实精密发行后的总股本增加至 9,670 万股，发行总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

的 21.41%。易实精密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6,146,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5,343,858.49 元，截至 2023 年 7 月 7 日，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全部到账，并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 W[2023]B052 号）。连同初始发行规模 1,800 万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7,640,000.00 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123,786,000.00 元，扣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2,189,707.56 元。

二、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情况

易实精密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全额行使了超额配售选择权，易实精密拟将本次收到的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23 年 7 月 17 日，易实精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投项目原计划投入金额，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本次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高压接线柱及高压屏蔽罩生产线扩建项目	11,824.43	11,824.43	10,054.79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164.18	1,164.18	1,164.18
合计		12,988.61	12,988.61	11,218.97

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易实精密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资金金额系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投项目原计划投入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7 月 17 日，易实精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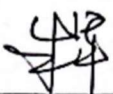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易实精密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金额调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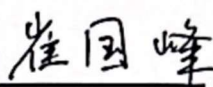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易实精密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朱军


崔国峰

